

肆、經濟發展

一、產業服務

(一) 中小企業輔導

1. 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藉由政府補助以減輕中小企業研發經費之負擔，協助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自 97 年起辦理地方型 SBIR。截至 107 年度通過 749 件研發計畫，補助金額新臺幣 5 億 7,344 萬元，帶動逾新臺幣 31 億 9,000 萬元投資。107 年通過 49 件研發補助計畫，補助金額 3,798 萬元，預計帶動投資額 8,000 萬元及研發總經費 9,500 萬元，提升創新研究能量。

2. 辦理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之競爭力，持續進行輔導協助，經由訪視企業協助其解決經營及技術問題，輔導爭取中央補助資源，並提升自我研發與技術能力。本計畫自 102 年執行迄 107 年 12 月，成功向中央申請補助計畫 91 案，補助新臺幣 1 億 8,613 萬餘元。

3. 辦理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發展，自 98 年起提供四大類型案件融資信用保證：第一、二類案件提供本市小規模商業於稅捐機關辦有稅籍登記者最高新臺幣 50 萬元，或公司、商業最高新臺幣 100 萬元之貸款額度；第三、四類案件提供本市太陽光電系統業者租賃民宅屋頂裝設太陽光電設備之低利融資貸款，同一業者每年最高新臺幣 700 萬元，歷年累積最高新臺幣 2,500 萬元；第四類案件提供市民於自家屋頂裝置太陽光電「全額、低利」融資貸款，每戶最高額度新臺幣 60 萬元。貸款年息按中華郵政（股）公司二年定期儲蓄存款利率加年息百分之一點四五機動計息。提供設備裝潢及週轉金貸款，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經高雄銀行累積撥貸戶數計有 863 戶，撥貸金額新臺幣 5 億 2,232 萬元。

4. 推薦登錄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創櫃板）

提供公司輔導及籌資二項功能，期加速創櫃板公司成長，並能公開發行、登錄興櫃交易，進而申請上櫃，擴大其營業規模。本市配合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政策並輔導具創新、創意及未來發展潛力之未公開發行企業發展，特訂定「高雄市政府推薦微型創新創意公司申請登錄創櫃板作業須知」，透過申請業者簡報及委員審查決定是否出具本市「推薦函」及「公司具創新創意意見書」，如出具推薦函及「公司具創新創意意見書」業者，得不受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3,000 萬元以下之限制，並得免除櫃買中心創新創意審查委員之審查。本市推薦科宜生物科技(股)公司、傑迪斯整合行銷(股)公司及卡訊電子(股)公司及彬騰企業(股)公司。

(二) 創新創業育成

1. 成立「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為扶植新創公司及吸引人才根植高雄，以「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為基地，擔任「廠商投資高雄的跳板」以及「中小企業之孵育室」，結合產官學及社群資源，建構數位文創產業鏈，以提供青年創新創業之友善環境。至 107 年度總共進駐 51 家廠商，新產品研發超過 200 件，增加就業人口超過 800 人。

為推動遊戲產業發展及加速產業人才交流，自 103 年起，每年 1 月與全球連線共同舉辦「Global Game Jam 全球遊戲創作營」，藉由國內外遊戲人才技術交流與合作，腦力激盪，共創作超過 43 套遊戲。

為鼓勵獨立遊戲開發團隊並促進遊戲產業連結國際，自 103 年起每年 8 月辦理「高雄遊戲週 Kaohsiung Game on Weekend」，透過國際交流論壇、年度遊戲邀請展、遊戲工作坊、遊戲開發創作營與作品發表會等，開拓產業連結與國際視野，鼓勵國內團隊出海也吸引國際團隊來臺，打造高雄成為獨立遊戲創作基地。

2. 成立「M. ZONE 大港自造特區」

105 年 6 月於駁二藝術特區 8 號倉庫成立「M. ZONE 大港自造特區」，並於透過展覽分享、課程規劃、社群聚會、活動辦理等方式與自造者社團進行串聯，形成 Maker 群聚空間；並連結在地法人機構與學界相關工業設計領域，型塑高雄獨有的 Maker 氛圍，創造高雄為 Maker 友善城市。

截至 107 年 12 月共辦理 11 場大型策展、1,309 堂課程，參觀人次累計 400,775 人、付費會員 201 人、FB 粉絲數 7,563 人。107 年度共辦理 4 場大型策展、619 堂課程，參觀人次累計 98,883 人、付費會員 90 人、FB 粉絲數 1,862 人，帶動高雄 Maker 群聚氛圍，鏈結創意設計產業。

每年 12 月及 2 月舉辦「大港自造節」及「自造光節」，帶動高雄自造者產品於國內外募資平台與創投資源合作，由試量產開始，進而產品化。

3. 成立「南臺灣跨領域創新中心」

本府與工研院 105 年於本市財稅行政大樓 15 樓合設「南臺灣產業跨領域創新中心」，整合南部各大學及相關法人研發能量，協助進行跨領域科技創新，尋找新的技術應用在南臺灣既有產業中，進而將技術或服務產業化成立新創事業，同時亦協助南臺灣新創事業輔導、籌資等事宜，期促進既有產業轉型升級、提升研發能量及吸引人才流入。

截至 107 年已輔導成立 6 家新創事業並協助 42 案新創事業籌資 6,715 萬元，進行產學研技術合作，推動產業化最後一哩路。

4. 打造「智慧高雄創新科技基地」

提供智慧城市試煉場域，孵育潛力新創團隊，選定本市財稅行政大樓 13、14 樓作為「智慧高雄創新科技基地」，結合「南臺灣產業跨領域創新中心」能量，整合南部產、官、學、研之研發資源，共同孵育南臺灣新創事業，協助既有產業創新轉型，促進 AI、IOT、區

塊鏈產業群聚蓬勃發展。預計至明(109)年底將吸引 15 家以上業者或團隊進駐，創造 4,500 萬以上投資額及 75 個以上就業機會。

(三) 地方產業發展

本市正由重工業城市蛻變轉型，藉由輔導石化鋼鐵、金屬機械、傳統工廠等產業升級、創新加值，同時引進數位內容、智慧科技等新興產業，創造就業機會。

1. 辦理本市「產經情勢分析」

蒐整產業動向及經濟情報，以利產業輔導政策研擬，自 98 年開始辦理本市產經情勢分析，除按季提出國內外與本市產經資料外，至 103 年已提送 41 篇專論，根據當前經濟情勢，掌握不同產經議題據為因應。104 年度改為自行辦理後，持續蒐整相關產經數據，研析產業發展趨勢，作為本市產業政策參考。

2. 協助行銷本市特色產品

經濟部工業局邀集鞋類暨運動休閒科技研發中心、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印刷工業技術研究中心、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及經濟部石化產業高值化南部推動辦公室進駐「R7 創藝所在」，運用這些法人的設備及產業資源，提供高雄地區從學生到在職者學習「創藝能力」。

為推廣臺灣製 MIT 微笑標章產品，結合健走活動舉辦行銷推廣，擴大全民參與，以提升國內廠商品牌及 MIT 微笑標章產品知名度及能見度，特與經濟部工業局於 107 年 11 月 17 日假 R7 勞工公園共同主辦「第四屆高雄幸福出發健走趣-微笑 MIT 健康向前行」活動，本屆活動共有 3,700 多位民眾到場參與、18 家 MIT 廠商參展。

3. 輔導申請觀光工廠評鑑

配合製造業服務化，協助工廠轉型兼具觀光服務，高雄目前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計有「台灣滷味博物館」、「珍芳烏魚子見學工廠」、「彪琥台灣鞋故事館」、「FLOMO 富樂夢觀光工廠」、「紅頂穀創穀物文創樂園」等 5 家，107 年「台灣滷味博物館」、「紅頂穀創穀物文創樂園」獲得「國際亮點觀光工廠」，「FLOMO 富樂夢觀光工廠」獲得「優良觀光工廠」。

4. 配合推動中央新南向政策

配合中央新南向政策，透過學術單位的智庫鏈結等交流，探討雙邊技術移轉的產業互補優勢，並擔任「高雄市政府新南向委員會」幕僚，蒐整本府相關新南向作為並盤點中央對應部會之新南向相關計畫，爭取各部會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具體落實在高雄，建構本市成為臺灣新南向基地。

為促成雙向交流合作，建立新經貿夥伴關係，每兩個月彙整各局處新南向作為，分為「經貿交流」、「人才培育」、「資源共享」及「區域鏈結」四大面向。

(1) 人才交流：新住民交流活動、締結姊妹校。

(2) 資源共享：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計畫、辦理論壇及座談會。

(3) 經貿合作：交流拜會、簽署合作備忘錄。

(4)區域鏈結：辦理高雄農業產品展示會、參與台灣形象展。

(四) 物資經濟動員

因應動員準備，執行物力及重要生產人力調查計畫，依據「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法」除配合經濟部工業局辦理國營及民間重要專門技術人員調查外，按「物力調查實施辦法」規定，辦理本市物力(重要物資及固定設施)調查及統計，依計畫完成包括 301 家重要物資生產廠商名冊，固定設施含 403 所學校、356 處宗教場所、456 家旅館、285 處文化活動中心、109 座倉庫資料更新及實地抽(複)查工作，該調查更新之資料，均已鍵入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內，掌握轄內物資及工廠生產現況，以因應動員需要。

二、工業輔導

(一) 工廠登記服務

107 年 7 月至 12 月止，共辦理工廠設立登記案件計 208 件，變更登記案件計 217 件，申請歇業案件 98 件，公告廢止 86 件(含工廠校正廢止)，工廠登記家數共 7,540 家。

(二) 工業管理

1. 工廠輔導與服務

(1) 為導正社會經濟秩序及促進工業正常發展，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正與輔導工作，107 年 7 月至 12 月止，辦理稽查次數共計 707 次、裁罰 119 件，裁罰總金額為 492 萬元。

(2) 為協助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至 107 年 12 月止，輔導業者補辦臨時工廠登記業務，第 1 階段共受理 1,578 家，核准 1,353 家，第 2 階段受理 1,157 家，核准 1,015 家。

2. 動產擔保交易登記

107 年 7 月至 12 月止，共計辦理動產抵押及附條件買賣登記 602 件，變更登記 69 件，註銷登記 357 件。

3. 產業園區報編

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本於尊重民意與兼顧產業發展需求評估適當區位，由政府規劃報編產業園區，達到「民眾安居、業者安心」之雙贏策略。

(1) 開發和發產業園區

因應高雄地區產業用地需求，積極協助廠商辦理報編非都土地變更業務。同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評估適當區位，規劃報編產業園區。和發產業園區已於 103 年核准設置，可開發 136.26 公頃。開發方面，已徵得開發商由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公司(於 106 年改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新亞建設開發(股)公司聯合組成取得，並於 104 年 9 月 3 日簽約，於 104 年 12 月 4 日辦理動土典禮，已陸續辦理整地、道路工程，並將持續辦理污水廠、服務中心等工程，預計 108 年完工啟用。招商方面，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58 家廠

商繳款登記，申請購地面積共 46.16 公頃，已達可售產業用地（68.48 公頃）之 67.4%，同時亦有 4 家業者申請承租 2.4554 公頃約占可租用地（17.17 公頃）之 14.29%；本園區開發完成後，預估產值達 400 億元，增加直接就業機會 1 萬個，亦將衍生消費需求及相關行業進駐，對地方成長及稅收具正面效益。

(2) 仁武產業園區

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國道 10 號仁武交流道周邊台糖仁武農場為基地，辦理「仁武產業園區」之報編作業，面積 74 公頃。本計畫預計 108 年上半年完成報編，並可釋出 48 公頃產業用地、創造 6,300 個就業機會、增加 242 億元地區產值，帶動產業轉型再造。

4. 民間報編管理工業區

截至 107 年 12 月已核准設置產業園區設置案件計有天聲工業、英鈿工業、慈陽科技工業、誠毅紙器、南六企業、震南鐵線、宇揚航太科技及正隆紙器等 8 案；審查中案件計有拓鑫實業、裕鐵企業及大井泵浦工業等 3 案，新申請勘選土地案件有德興 1 案。預計可提供 123.18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 613 億元；就業人數 3,110 人。

5. 毗連非都土地業務

截至 107 年 12 月已核定毗連擴展計畫案計有味全、震南鐵線、乘寬工業、農生企業、泓達化工、聯國金屬、鈦昇科技、泰義工業、估億工廠、瑞展實業、秉鋒、卓鋒、南發木器、鎰璋實業、新展工廠、隆吳企業、基穎螺絲、國盟、高旺螺絲、秉鋒(第二次毗連)、路竹新益、台灣維達、隆吳企業(第二次毗連)、隆興鋼鐵及永欣益 25 案，另有世豐螺絲、基穎螺絲(第二次毗連)及海華鋼鐵 3 案審查中。預計可提供 26.78 公頃之產業用地；年產值 331.37 億元；就業人數 2,887 人。

6. 興辦事業計畫業務

截至 107 年 12 月已核准罄穎、德奇、誠友、常進工業、笙曜企業、維林企業、韋奕工業、毅龍工業、佳揚實業、臺灣鋼帶、煒鈞實業、鉸昇實業、春祐工業、勝一化工、芳城工業、弘盛展業、雄順金屬、亞東氣體、暉盟及石安水泥美濃廠(第二次變更計畫)等 20 案，另有及建誌鋼鐵 1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11.63 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 88.62 元；就業人數 486 人。

(三) 產業園區管理(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廠商總家數共計 190 家，其中營運中 184 家，建廠中 2 家，未建廠 4 家。(內含環保科技大樓及實驗廠房進駐廠商 7 家)

1. 每月至少 1 次進行進駐廠商納管水質進行採樣、監測及計量作業，確保廠商能符合園區公告之納管標準。107 年 1 月至 12 月底納管家數共計 205 家，聯接共計 181 家；稽查及採樣家數 2,821 家，共計採集 1 萬 1,522 個樣品送驗，納管水質異常 68 家，已要求限期改善並擇期複驗。

廠商納管水質與稽查管制

2. 每日需進行各廠商雨水下水道巡稽查管制工作，要求確實做好雨污水分流工作。稽查家數共計180家，無異常情形。

雨水下水道稽查管制

3. 空氣污染物NO_x已核配77.45%以上，後續須加強管制，其餘管制物種尚符合承諾總量限值。

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核配情形

4. 每日均派專人進行監督與查核工作，確保污水廠正常操作，並經四個單位稽查採樣放流水108次。

污水處理廠操作查核

5. 陳情案件登錄10次，現勘及輔導廠商5家。專人進行案件登錄及追蹤管理，並要求提出限期改善計畫，必要時則邀集本府環保局及專家學者協助，提供廠商專業之輔導。

陳情案件及輔導改善情形

6. 園區範圍約208公頃，每月完成全區道路、人行道、公園、綠地及公設環境清潔。總計路燈(含公園高燈)整修174盞，路面坑洞修補95處，水溝清淤3,345公尺。

三、商業行政

(一) 公司、商業登記服務

1. 107年7月至12月受理公司登記案件合計30,596件，截至12月止公司登記家數86,610家；107年7月至12月受理商業登記案件合計10,845件，截至12月止商業登記家數120,104家。
2. 提供網路便捷服務，可查詢公司、商業登記公示資料、案件辦理進度、商號名稱保留案件結果及下載每月設立、變更、解散(歇業)登記資料清冊。

(二) 商業管理

1. 落實商業管理，加強十大行業稽查

- (1)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及夜店業、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每週執行4班次稽查，其中包括2次本府聯合稽查，包括民眾檢舉、涉嫌妨害風化場所、違反各局處法令業者等案。
- (2) 依「商業登記法」、「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另加強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管理，並依「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強制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均應投保公共意外險。
- (3) 107年1月至12月底止執行稽查業務月共計2,680家次，並查獲違規裁處案件計73件。

2. 執行商品標示業務

依據商品標示法規定抽查市售商品，107年1月至12月底止計抽查5,460件商品，其中不符規定者1,174件，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並追蹤至改善完成。

3. 維護消費秩序及宣導業務

配合消費者保護官進行專案查核及協助人民陳情案件、協調案件、重大消費爭議案件相關資料之蒐集等事項。提供各式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等文宣供民眾免費索取參閱。

(三) 發展會展產業，建立會展城市品牌

1. 已成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建置會展諮詢專線 0800-555019，對外提供專業輔導及諮詢服務，積極推廣行銷高雄會展產業，以形塑高雄會展形象，爭取大型展會活動到高雄舉辦。
2. 建立高雄會展國際品牌：高雄 105、107 年連辦兩屆全球臺灣城市論壇，107 年 9 月 25-27 日辦理第 2 屆，規模更勝以往，共邀請到來自四大洲共 25 個國家、65 個國內外城市，近 120 位國際菁英齊聚高雄，吸引 5,500 人次與會，不僅較上屆增加了 16 個城市，更有近 2 成城市連續參加兩屆，並有臺灣城市表達接續辦理意願，顯示全球臺灣城市論壇已建立國際知名會展品牌，為全球臺灣城市搭建交流與合作的橋梁，建立實質合作的基礎。
3. 成功爭取 2020 ICCA：國際會議協會（International Congress and Convention Association, ICCA）為全球國際會議龍頭組織，有 1,100 名左右會員，遍及 100 餘國，由國家或城市行銷組織、會議場館與飯店、會議公司、航空運輸及相關服務等業者組成，是全球會議與商務觀光產業最重要的組織。106 年高雄從日本橫濱、哥倫比亞卡塔赫那這二個對手競爭中脫穎而出，成功爭取全球會展產業最重要的年度盛會-國際會議協會（ICCA）2020 年會主辦權，屆時將和第 3 屆全球臺灣城市論壇接續舉辦，預計吸引千人與會，再次確立高雄國際會展城市的地位，為臺灣及高雄贏得最佳曝光機會。
4. 辦理「第五屆高雄會展論壇」：12 月 4 日假 M. ZONE 大港製造特區，邀請產、官、學、研等各界會展菁英（專業會展籌辦者、會展場地業者、旅館餐飲業者、公協學會、學術團體、會展周邊團體）六大工作小組共同參加，展現高雄會展聯盟能量以及高雄會展業務推動成果。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會展聯盟會員數累計達 174 個，將持續進行跨區域資源整合，邀集臺南、澎湖及屏東等更多南臺灣地區會展相關業者加入高雄會展聯盟，以期增進聯盟成員間專業能力、技術或經驗之合作機會。
5. 訂定「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期能增加誘因，吸引更多的大型國際會議（展）活動至本市舉辦，提高國際知名度。107 年截至 12 月底止核定獎勵 41 案、核定金額 599 萬元。
6. 107 年於本市舉辦大型展會包括「2018 臺灣國際遊艇展」、「2018 臺灣國際扣件展」、「第四屆台日交流高峰會」、「亞太脊椎微創學會年會」、「國際牙醫學生聯合會年度大會」、「2018 第二屆全球臺灣城市論壇」、「2018 年第十屆 IeSF 世界電競錦標賽」、「2018 化學與生命科學之微型化系統國際研討會（Micro TAS）」及「2018 高雄國際海事船舶暨國防工業展」等，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會展活動計 150 場

(55場展覽、95場國際會議)。

7. 目前已成功爭取確定將至高雄舉辦之國際會議，包括：「2019 亞太社會企業高峰會」、「2019 全球婦女庇護安置大會」、「2019 國際眼炎學會年會」、「2019 活體肝移植高峰會」、「2019 亞太扶青團會議」、「2020 亞太與歐洲餐旅教育者聯合年會」等。

(四) 本市商業推展計畫

1. 配合商店街區特色行銷活動

為配合高雄車站於10月通車，後驛商圈於11月17日至12月1日辦理「驛起傘耀」行銷活動，邀請親子與民眾共同彩繪雨傘及小小明星走秀賽，並辦理攝影比賽補捉後驛商圈最美的風景；107年11月28日大高雄市觀光商圈總會舉辦成果發表會，集結在高雄商圈以「智慧科技X地方創生」為核心理念，提供地方創生實踐的策略成為本市與商圈共同努力的目標。

2. 辦理2018高雄下酒菜料理競賽

藉由下酒菜料理競賽，發掘巷弄店家、攤商美食，以主題活動宣傳帶動社群網路口碑行銷，總共147家報名參賽，攤商組93家、店家組計54家，最終選出優勝店家組2家及攤商組8家，可進駐2018高雄啤酒音樂節大會食堂，期透過啤酒節音樂節讓民眾吃到多元美食文化，增加活動宣傳及業者知名度。

3. 活化美麗島大道-貨櫃市集

107年8月4日起至108年2月28日止，於中山路與民生路口(鄰近古德曼咖啡)人行道區段試辦小型貨櫃市集，公告遴選廠商執行，規劃每月主題活動，吸引人潮聚集，進而串連周邊南華、玉竹、新堀江商圈共同行銷，擴大周邊商機，自開幕營運迄今已逾4個月，截至12月底，已創造約新臺幣146萬元營收，官方臉書粉絲頁亦累積2,203位粉絲，成功打開知名度，為美麗島大道達到最佳的活化效果。

4. 導入行動科技化服務提升競爭力

(1) 設置「高雄雄好康」APP整合了各大商圈、百貨、旅宿、連鎖通路與電子商務店家等超過千家特約商店，只要下載活動專屬「高雄雄好康」APP就可一手掌握最新、最優惠的高雄購物資訊，同時行銷高雄優質店家，打造大高雄智慧商圈，真正帶動高雄在地經濟。

(2)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助本府辦理「107年度高雄市政府商業街區創發展補助計畫—不帶錢包玩商圈，智慧支付創商機」經費600萬元，拓展商圈多元支付商機、打造無現金化智慧支付商圈。委由一卡通公司與擁有1,900萬龐大LINE會員基礎的LINE Pay，導入「LINE Pay 一卡通」行動支付系統，自107年9月正式導入19個商圈，3個月的時間已吸引全台1,000店家加入、增加18,000筆交易。

四、公用事業

(一) 石油管理業務

1. 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石油管理法」於民國90年10月11日公布實施後，為維護油品市場秩序，隨即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

2. 加油（氣）站管理

辦理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總計285家之設立登記與變更申請審核，並辦理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於107年7月至12月完成91家加油站營運督導檢查工作。

3. 自用加儲油設施及石油業儲油設施管理

本市列管之自用加儲油設施計30處、石油業儲油設施361處（中油煉製事業部1071203函辦理解管119座油槽本府經濟發展局備查後，原高廠餘列管在案之油槽共34座。另中油天然氣事業部永安廠儲油槽解管並拆除。）107年度本府經濟發展局配合能源局查核本市石油業輸儲設施設備暨自用加儲油設施計畫，後續將依查核結果督促業者完成缺失改善。

4. 偏遠與原住民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業務計畫

依據「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辦法」，107年度經濟部能源局對於本市茂林、桃源、那瑪夏、甲仙、田寮、六龜及杉林區等7處偏遠與原住民地區之家用桶裝瓦斯用戶進行差價補助，107年度補助預算金額為637萬元，累計實支核銷金額為3,975,624元，賸餘款2,394,376元已繳回能源局且同意核銷在案。

5. 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本府經濟發展局依「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辦理查核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之氣源流向供銷資料、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與揭示零售價格資訊。107年7月至12月已會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消防局辦理48場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聯合稽查。

(二) 水、電及公用天然氣登記業務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

1. 承裝業登記：909家。

2. 設備檢驗維護登記：43家。

3. 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19家。

4. 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8,199場所。

5. 水管承裝商登記：441家。

(三) 公用天然氣事業管理

1. 為確保天然氣用戶之安全，督導轄內欣高石油氣公司用戶19萬9,037戶（含民生用戶為199,021戶、工業用戶16戶）、南鎮天然氣公司用戶11,192戶（民生用戶11,147戶、工業用戶45戶）及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79,656戶（含民生用戶79,098戶、工業用戶558戶）等3家瓦斯公司總戶數289,885戶（含民生用戶289,266戶、工業用

戶 619 戶)，另本市天然氣事業公司依天然氣事業法規定進行民生用戶及工業用戶定期安全檢查(一般家庭用戶每 2 年 1 次，工業用戶及商業用戶每年 1 次)。

2. 107 年度天然氣查核計畫，針對 3 家天然氣公司進行安全管理查核與輔導並請其提出改善策略及方式，已於 107 年 8 月底前完成 3 家天然氣公司安全查核，並於 9 月 6 日完成「107 年度危機管理及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及 10 月 15 日完成天然氣管線災害應變模擬高司演練。

(四) 自來水之供應

1. 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 (1) 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13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正常取水量每日約 110 萬立方公尺，其餘不足部分由深水井及鳳山、澄清湖或南化水庫補足。
- (2) 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市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眾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

2. 督促自來水公司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107 年 7 月至 12 月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約 34.569 公里。

3.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 (1) 自來水延管工程：106、107 年度獲水利署核定之自來水延管工程 1 億 3,794 萬 9,900 元，以投資方式撥付自來水公司執行。107 年度核定補助自來水延管工程共計 9 案(杉林區：1 案；鳥松區：1 案；林園區：1 案；內門區：1 案；美濃區：3 案；岡山區：1 案；橋頭區：1 案)，工程經費約需 6,499 萬 8,900 元，施作管線長度為 12.795 公里，受益戶數共計約 162 戶。
- (2)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106 至 107 年度獲水利署核定補助 1,794 萬元，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本府共計補助 1,454 戶，金額 2,599 萬 8,471 元(經濟部水利署補助 1,793 萬 8,945 元，本府負擔 805 萬 9,526 元)，執行率達 99.99%。
- (3)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及原民區簡水系統營運計畫：本府 107 年度提報「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獲水利署核定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經費總計 169 萬元，本府委託承攬廠商協助桃源區、那瑪夏區及茂林區合計 14 處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營運管理。

(五) 推動綠能產業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1. 經濟部自 103 年 8 月起委由地方政府辦理裝置容量不及 30 峰瓩免競標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等相關業務之申請案，104 年將審查裝置級距提高至 50 峰瓩，105 及 106 年審查裝置級距再提高至 100 峰瓩，107 年審查裝置級距再提高至單案

500 峰瓩。107 年 7 月至 12 月經本府核准太陽光電設備登記案件數計 485 件，裝置容量計 59,356.235 峰瓩。本市本年度經本府核准設備登記累計 851 件，裝置總容量累計 98,525.51 峰瓩。

2. 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截至 107 年 12 月止審查累計通過第三類案件 62 件，融資金額 1 億 7,527 萬元；第四類案件 294 件，融資金額 1 億 3,794 萬元，累計金額 3 億 1,321 萬元，增加 5,542 峰瓩。

3.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管理

- (1) 旗后觀光市場及武廟市場售電收入

於本市旗后觀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其裝置容量 77.28 峰瓩，107 年 7 月至 12 月售電收入 13 萬 6,485 元；武廟市場屋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 9.75 峰瓩，107 年 7 月至 12 月售電收入總計 3 萬 9,341 元。

- (2) 民間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並申請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收入

106 年度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繳交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行政處分（回饋金）收入約 2,254,536 元，於 107 年 12 月撥付 966,000 元作為本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第四類貸款信用保證基金。歷年累計撥付信保基金金額 1,723 萬 1,466 元。又經濟部 104 年 8 月 11 日公告修正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競標作業要點規定，民間業者承租公有建築物從公告後申請案件已無需再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亦即無須向本府經濟發展局繳交回饋金即可適用免競標對象。

(六) 推動節能減碳

1. 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2. 建置「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提供市府各機關學校定期申報用電、用水及用油資訊，以作為本市對年度節約目標達成狀況之檢核依據。
3. 配合經濟部能源局推動「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107-109 年為期 3 年，辦理節電基礎工作、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工作及因地制宜方案。

- (1) 節電基礎工作

稽查標章標識：於 10 月完成 100 家次。

20 類指定能源用戶商家節電稽查：於 9 月完成 300 家，預計創造節電量 15.75 萬度電。

執行能源數據研究：針對 107 年各季工業、服務業、住宅、機關學校及農林漁牧等部門用電分析。

志工組織培力：完成培訓推廣志工 42 名及培訓診斷志工 21 名，並於 10 月完成診斷社區大樓 12 處。

推動公民參與：於 9 月、12 月完成公民與談會及公民意見溝

通對話（邀請公民團體如地球公民基金會、荒野協會、主婦聯盟及高雄社大及學界、業界代表等。）

節電推廣：完成4場教育廣宣活動（雄燴能源闖關活動10月6日於草衙道舉辦、能源爵士插畫競賽、能源之星科普競賽、能源之師種子教師），並於11月28日至12月2日於高雄漢神巨蛋舉辦能源成果展。

(2) 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工作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服務業、集合式住宅及機關學校共申請無風管空氣調節機(未逾200萬者)汰換134件、無風管空氣調節機(逾200萬者)汰換2件、辦公室老舊T8/T9照明燈具汰換146件、室內停車場智慧照明燈具汰換256件、大型能源管理系統建置3件及市府機關汰換燈具案21件；經審查後共核定無風管空氣調節機(未逾200萬者)補助金額4,342,750元、無風管空氣調節機(逾200萬者)補助金額2,814,000元、辦公室老舊T8/T9照明燈具補助金額1,694萬9,634元、室內停車場智慧照明燈具補助金額3,754萬5,617元、大型能源管理系統建置補助金額2,497,550元及市府機關汰換燈具案補助金額8,789萬400元，共計1億5,203萬9,951元；以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計畫第一期(107年)預算金額1億8,943萬2,504元執行率達80.26%，累計年節電量推估約可達4千6百萬度。

(3) 因地制宜方案

跨局處請相關機關辦理，以削減尖峰用電及擴大經費節電效益為原則，並兼顧住宅、服務業及機關學校三大部門及型塑節電氛圍，且匡列部分經費照顧弱勢族群，截至12月底，執行進度達70.68%，經費執行部分依各局處發包簽約動支情形不同，已動支經費為3,050萬元，相關計畫包括：

住宅部門：補助市民汰換老舊冰箱，預算金額4百萬元，累積核定案件金額396萬6,000元(1,983台)，累計年節電量推估約可達1,045,162度；另已採購500個插座定時器，作為推廣住宅節能使用，以提升住宅能效；另低收入戶照明汰換部分目前已調查171戶有照明燈具汰換意願，預計汰換經費約為40萬元。

機關學校部門：汰換老舊空調、電梯設備。

型塑節電氛圍：區里節電宣導。

(七) 土石採取陸砂業務

1. 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藉由跨局處橫向聯繫善後處理分工，以增進執行功效。

2.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本府近年積極配合中央對於陸上盜濫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期程目標及政策，查本市列管坑洞數從105年35處降至107年(截至12月份)23處(包括14處中央列管、9處地方自行列管)，成效頗獲中央肯定，本府將積極配合經濟部政策措施以解除中央管制，並加速本府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八) 既有工業管線管理業務

1. 本府經濟發展局已於107年7月至12月辦理地下工業管線洩漏情境沙盤推演、高風險敏感區域疏散避難演練宣導各1場次。
2. 本市14家既有工業管線業者提報之108年度維運計畫審查已於107年12月28日審查完成並予以備查。
3. 截至107年12月止，107年管線業者提報送審管線總數為72條，總長度941公里。

五、招商業務

(一) 行銷本市投資環境，拓展商機

1. 赴國外參訪行銷本市投資環境

本府經濟發展局107年8月30日至9月1日率體感新創團隊參加「2018泰國臺灣形象展」並於高雄形象館展示其體感相關產品、技術或應用服務，其中，智眸科技和泰國 Smartech Automation Parts 公司於展會期間簽署合作意向書。並配合經濟部投資業務處舉辦投資臺灣高峰會，進行高雄投資經商介紹。

2. 國內多面向服務廠商落實投資案

為協助廠商解決投資障礙、行銷本市投資環境，以邀商、促產業務訪視等多面向服務本市廠商或潛在投資者。107年度截至12月底止，廠商服務場次，如下：

- (1) 訪廠：96場次。
- (2) 接待外賓：45場次。
- (3) 廠商到局(處)洽詢業務：55場次。
- (4) 推介本市投資環境：50場次。

(二) 國內大廠持續投資高雄

1. 華邦電投資案

華邦電107年10月3日於南科高雄園區舉行動土典禮，預計投資3,350億元，建造12吋晶圓廠，預估招聘2,500位高階人才。

2. 晟田科技工業投資案

晟田科技工業107年10月26日舉行晟田二廠一期廠房啟用典禮，投資約2億元興建廠房，以整合各項航太特殊製程產線，包括熱處理、珠擊、噴塗、表面化學處理與非破壞檢測等。

(三) 提高投資誘因，獎勵在地投資

本府101年7月2日新訂「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自102年2月21日首度公告受理申請迄107年12月底止，共計核准投資

補助 60 案、研發獎勵 32 案，共計 92 案申請案，其執行效益預計如下：

1. 總投資金額：達 388 億元。
 2. 創造就業機會：約 1.15 萬個。
- (四) 本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運作成果
- 高雄市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設置要點自 102 年 1 月 4 日實施，107 年度重大投資案階段性協助成果：
1. 台聚 CBC Pilot Plant 建照申請案：107 年 1 月 17 日第 3 張消防圖審核准；107 年 2 月 1 日核發丙類危險性工作場所核准函。
 2. 統一集團夢時代開發案(第二期)：107 年 4 月 9 日都發局發文同意變更開發計畫書。
 3. 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107 年 4 月 12 日取得建造執照。
 4. 珍福公司冷凍倉儲投資案：107 年 4 月 19 日取得國產署土地同意書。
 5. 義大亞洲帝國開發案：107 年 5 月 17 日函發都市計畫審議核定函，9 月 13 日取得建照。
 6. 公準精密工業公司-仁武工業區本廠新建拆遷工程案：107 年 5 月 25 日新建廠房建造執照核准。
 7. 正隆紙器(燕巢)工業區報編案：107 年 5 月 31 日經濟部同意備查，7 月 25 日核發整地排水施工許可，11 月用地變更登記核准。
 8. 海霸王冷凍批發市場建築綜合開發案：107 年 1 月 19 日核發交通影響評估核准函，107 年 5 月 15 日核備修正後交評計畫書；107 年 6 月 14 日核准建造執照。
 9. 南六公司(燕巢)工業區報編暨建廠案：107 年 7 月 9 日取得使用執照核發，12 月 28 日核准工廠登記證。
 10. 鄧師傅滷味(股)公司-中央廚房設廠案：107 年 7 月 19 日國產署南區分署發函同意與廠商重新簽訂土地使用同意書。
 11. 穎明工業(湖內廠第四期)建廠案：107 年 8 月 22 日核准工廠變更登記。

六、市場管理

(一) 環境衛生督導

每月就公、民有零售市場及攤集場，辦理環境衛生抽查。107 年計執行 13,542 場次，消毒計 65 場次。將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做好水溝清理及消毒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落實登革熱防疫。

(二) 公、民有市場及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1. 公有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

107 年度辦理公有市場改善工程，改善國民、前金、鼓一、七賢大樓、中華、湖內、三民一、三民二、新興一、苓雅、旗津、旗后、中興、鳳一、武廟、哈囉、岡山平安等 17 處公有市場，藉由硬體環境設施改善，營造清爽、明亮的消費場域，提升公有市場整體形象。

2. 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107年度辦理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本市建興市場、建工市場、三和市場、博愛市場等4處市場，藉由更新市場公共設施，打造安全優質的市場環境，提升民有市場競爭力。

(三) 攤販臨時集中場輔導管理

1. 輔導攤販臨時集中場籌設申請、邀集相關單位成立工作小組及審查小組，審慎評估申設事宜，以兼顧公益及攤販生計。
2. 107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鹽埕第四(鹽埕街)、南華路、六合二路、三民街等4處攤販臨時集中場。

(四) 市場用地活化招商

1. 左營區菜公段六小段1127地號土地標租案

為活化利用左營區菜公段六小段1127地號土地與紓解周邊停車需求，自103年7月25日起至108年7月24日標租民間業者作停車場使用，總租金收入達2,720萬6,280元，期滿足停車需求，促進整體公共利益。

2. 鳳山三甲段56地號土地標租案

鳳山區三甲段56地號土地於104年10月15日標租予民間業者，租約期間為9年10個月，年租金1,559,792元。期提升當地生活機能、帶動更多商機，促進經濟發展創造就業機會，活化利用經管空地，增加市府財政收益。

3. 左營區灣市2 BOT案

依據促參法徵求民間參與市場用地及停車場用地之開發，103年2月24日完成簽約，本案多目標使用已於107年5月22日核定，刻正辦理興建前置作業。民間機構預計投資金額近新臺幣25億元，已收開發權利金計新臺幣5,617萬元，營運權利金依營業收入分年分級計收，營收6億元以下，按2%計收營運權利金，營收6億元以上每增加1億元，該1億元固定增加1.2%計收。

(五) 食品安全配合調查

配合本府食安聯合小組每月調查品項，至七大夜市調查食品進貨來源，107年抽查食用油、茶葉、麵條、調味醬料、肉、粉製品、蛋、鮮奶、鴨血、廢油回收、臭豆腐、熱狗等12項類別資料並建檔管理，將持續輔導夜市管理委員會進行食品業者登錄系統作業，俾利後續食品安全追蹤。